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广东省交通集团数字档案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招标公告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为广东省交通集团数字档案管理系统建设项目，项目业主为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已经落实，招标人为广东利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单位参与投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

2022 年，广东省档案局发布的《数字档案室建设评价办法》从申报要求、申报流程、验收评价等方面对档案管理提出了新要求。该办法旨在推动全省档案事业创新发展，以档案数字化带动企业档案工作提质增效，更好地赋能企业数字化改革与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2023 年，集团发布了《集团数字化转型信息化规划》，从数字化转型方面对档案管理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。该规划要求档案管理系统建设，依据广东省档案局发布的《数字档案室建设评价办法》，以现有集团档案管理系统应用为基础，基于集团数据中心提供的云环境技术架构体系，按照集团统建模式云化改造档案管理系统，重构档案系统技术架构，提升系统功能，将其打造为集团统一的数字档案系统，覆盖至集团三级单位，实现全集团档案资源最大程度共享、全体员工最方便利用、最大限度发挥档案价值，有效解决当前档案管理系统分散式部署导致的重复建设投资大、档案资源共享难、维护工作量大等问题。

结合上述要求，本项目将构建一套全集团共享的数字档案系统，实现档案高效管理与利用，规范业务流程，增强安全性，为后续集团各单位申报企业数字档案室，奠定应用基础。

2.2 招标范围及合同段划分

2.2.1 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共分1个标段。

2.2.2 招标范围：

集团数字档案管理系统作为集团统建系统，将为集团本部及下属单位共同使用，满足集团本部及下属单位档案管理的业务需求，满足集团统建业务系统与数字档案管理系统的衔接。

本次项目建设范围涵盖集团本部、16 个二级单位本部及 1 个三级单位，以及与集团统建系统（集团 OA 软件“一平台”、集团数字法务系统、集团统一用户管理系统、集团“粤交通”平台、数据资源管理平台、集团区块链 Baas 平台）的对接集成。

本项目主要内容如下：

（1）建设云化部署的集团数字档案管理系统

基于集团数据中心及能力中台提供的共享基础能力和运行环境，建设一套满足全集团使用云化部署的数字档案管理系统。结合集团档案管理需求，实现档案收、管、存、用全生命周期过程管理，系统支持文书、会计、科研、人事、基建、业务、产品、实物、设备、声像等集团全门类档案管理；通过跨单位、跨区域利用权限控制和借阅审批流程，实现档案资源归集及跨区域异地档案检索、利用。

（2）满足广东省企业数字档案室建设的软件基础要求

根据粤档发〔2022〕14 号《广东省企业数字档案室建设评价办法》建设集团数字档案管理系统，引导和规范集团及下属单位数字档案室建设，保证数字档案信息安全有效、规范有序的管理，推动集团档案工作转型升级。

（3）促进各业务系统电子档案归档与利用

依托集团数据中心、共享接口安全管理系统，推进与集团 OA 软件“一平台”、数字法务系统等集团统建系统的对接，实现业务系统电子文件的在线归档。根据档发〔2012〕7 号《电子档案移交与接收办法》要求，先行推进集团 OA 软件“一平台”中公文类文件的电子文件归档，并结合集团档案管理实际情况，推进集团各业务系统电子档案的移交和接收。

（4）加强档案数据分析与新技术应用

基于用户问题反馈和个性化需要，加强档案全文检索、档案利用和数据统计的应用，引入 OCR 文字识别、人脸识别和知识管理等技术，探索和发展档案利用新方法。

(5) 完善数字档案系统配套制度标准制定和宣贯执行

依据国家档案局令(第 22 号)《电子档案管理办法》、粤档发〔2022〕14 号《广东省企业数字档案室建设评价办法》、档办发〔2015〕4 号《企业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指南》等相关标准,构建集团档案管理制度体系,编制档案管理文件标准,以制度标准促进集团数字档案管理系统的推广应用。

2.3 计划工期

(1) 本项目工期暂定为 210 日历天,实际自发放开工令之日起。具体内容详见用户需求说明书。

(2) 实施关键里程碑需满足招标文件“用户需求说明书”中的“第六章 项目进度要求”要求,发放开工令为起始时间节点标识 T, T+90 个日历天内完成系统上线, T+180 个日历天内完成在项目范围内单位的推广使用, T+210 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初验。具体项目计划需在中标后提交确认后执行。

(3) 缺陷责任期: 1 年,自项目通过初验之日起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附录 1-5 的资格资质要求。

3.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,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

3.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

3.4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,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www.gsxt.gov.cn)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,均不得参加投标。

3.5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,未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人申请将不予受理。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(<http://www.gzggzy.cn>)服务指南栏目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,请于 2025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4 日,每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,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(北京时间,下同),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(或授权委托书)、经办人

身份证、《投标登记申请表》的彩色盖章扫描件发至招标人邮箱（jtsdszh@163.com）。

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确认后，由招标人录入交易中心系统完成投标登记。招标文件以电子版形式通过电子邮件在投标登记时间内发出。

4.2 招标文件（含参考资料）每套售价 0 元人民币（现金）。

4.3 投标保证金金额：6 万元；投标保证金形式：现金、银行保函。投标人以现金提交投标保证金的，应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；投标人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，应由投标人的基本开户行开具，若基本开户行无法开具的，可由其上级银行开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；投标人以其它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，应联系招标人以获取缴纳要求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

5.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5 年 06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。投标人应于当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（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，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）。

5.3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、粤采易阳光采购平台、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等网站上发布。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，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告为准。

在规定的登记期间，如某个标段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，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：（1）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公告延长登记时间，在延期登记时间内，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，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登记；（2）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广东利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

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汇三街5号101房、601房

联系人：戴工

电话：13416122097

邮编：510700

邮箱地址：jtsdszh@163.com

招标公告附件：

附件1：资格审查条件附录1-附录5

附件2：评标办法

以上附件可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下载。

招标人：广东利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20日

